

2022 年度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制度

(一)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环境保护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我县环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调查处理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指导、协调政府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处理有关区域的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负责环境监察；组织开展全县环境保护行政执法工作；

(三)落实全县减排目标的责任。组织实施和监督落实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督查、督办、核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受县政府委托，对我县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查或上报审查县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组织编制专项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

护的规范性文件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根据建设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权限以及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性质和程度，审查、审批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开展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等的污染防治法律法规、管理制度和标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六)组织、指导、协调、监督生态保护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生态创建工作；

(七)负责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执行国家、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制定我县相关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编报全县环境质量报告书；组织对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建立和实行环境

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九)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2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2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3
三明市尤溪环境监测站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0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单位主要任务是：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刻践行省、市、县工作部署，紧紧围绕环境质量目标，科学谋划，自我加压，举全县之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工作均取得良好成效，全县环境质量稳

中趋好。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及体制机制建设。一是主要领导亲抓亲管。县党政主要领导人高度重视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多次召开专题研究会议；省市县领导深入梅仙尾矿厂一线调研，召开专题会、现场指挥，高位推动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二是全面优化治污组织模式。对县水利局移交的 156 家入河排污口按照“一口一策”方案整治、规范化建设及福建省入河排污口 APP 填报工作。同时，联合公安局建立健全环境监管执法长效机制，有效防范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加快推进美丽尤溪、生态尤溪建设。三是系统推动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县委县政府召开多次全县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动员、推进、调度会议，全面部署、定期调度和纵深推进全县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与各乡镇签订《2022 年度尤溪县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制定了《2022 年尤溪县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部门工作职责分工方案》（尤环委〔2022〕1 号），督促各乡镇、各单位主动履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主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并计入年度目标绩效考核；

（二）全力打好碧水攻坚战。一是科学制定规划，为饮用水源地保护提供依据。现已经完成 12 个乡镇集中水源地勘界立标工作，完成 24 个“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划定专家评审并通过县政府批准，现正在完成标志牌等外业施工。完成全县百分三十以上的千人以下二十人以上的水源地共

147 个水源点的划定文稿的编写，新阳镇 41 个千人以下水源点已经完成评审，正在完成标志牌等外业施工。其他的千以下水源点预计年内完成评审。二是严控入河排污口管理，对 2021 年申请的 5 个入河排污口单位开展排污口论证审批，按照入河排污口“一口一策”制定整治方案，分类推进整治，完成对我县限制排污区内入河排污口整治，并开展闽江流域（三明段）入河排污口“三个清单”整治，更新 156 个闽江流域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信息调度情况。三是加强生态环境执法监管，对于畜禽养殖场、工业企业等重点行业加大巡查力度，对存在问题的企业依法依规严肃查处，从重处罚超标排放、偷排等环境违法行为，今年来，共查处流域内畜禽养殖环境污染案件 4 起，共处罚金 63.68 万元。利用福建省生态云水电站下泄流量在线监控系统，加强对水电站生态下泄流量监控数据的日常调阅，督促水电站落实最小下泄流量；

（三）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抓面源污染治理，制定《尤溪县环境空气质量改善专项整改攻坚方案》，进一步明确各部门职责，加强协调，协同推进整治，切实解决大气颗粒物和氮氧化物浓度高的问题；抓工业废气污染治理，开展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督促 2 家完成工业炉窑清洁能源替换，另 2 家工业炉窑已确认关停使用，完成年度治理任务；抓柴油货车污染防治，督促指导 11 家重点营运企业建立完善车辆维护、燃料和车用尿素添加使用台账。加强重点行业

VOCs 整治力度，按照《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国家和地方相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完成涉及 VOCs 行业中 10%企业监督抽测 5 家。针对群众反映突出的城市夜间噪声污染问题，提升百姓生活品质，我局联合公安局、城市管理局等 8 部门持续开展夜间“静夜守护”专项行动，确保专项整治有效落实；

(四)不断强化土壤、固废、农村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方面，对接自然资源局，严格污染地块流转，加强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共完成 7 个地块用地调查工作，并组织评审；完成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配合省市筛选我县 7 家企业列入 2021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污染隐患排查工作及地下水自行监测；开展对尤溪县梅仙镇铅锌矿区外围公共区域历史遗留污染源整治工程，有效整治历史遗留的矿渣，彻底清除公共区域的污染源；加强精准施策，对涉镉等重金属重点区域五公里范围内的涉重金属污染源及全县涉重金属行业企业开展现场排查，实施精准整治。固废污染防治方面，加强涉医疗废物和危险废物单位监管。开展医疗废物、危险废物信息化监管，完成 24 家涉危废企业进行信息化年度管理计划备案，纳入固废系统进行监管。对全县 24 家工业危险废物企业开展全覆盖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疫情防控期间，配合尤溪县检察院对我县 2 家二级以上医院医疗废物产生单位进行现场、指导医院对医疗废物按规范进行管

理。农村环境治理方面，已编制《尤溪县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我县“十四五”期间农村生活污水拟建设项目所涉及的问题进行分析论证。根据省市提供的遥感定位信息，已摸排我县 173 个疑似黑臭水体点位，经过逐一到定位地点排查拍照，已排除 173 个疑似黑臭水体。组织开展监督性检测，加快推动农村污水处理项目建设，提升污染治理，坚持“区域、建管、水务”一体化，推动 250 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84%村庄建成绿盈乡村；

(五)常抓不懈落实督察整改。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环保督察整改工作，县领导多次到一线调研指导。制定《关于 2021 年度县领导包案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的通知》（尤委办〔2021〕11 号），针对整改过程中存在的堵点、卡点，领导亲自抓，亲自部署，密切跟踪掌握整改进展，抓细抓实整改工作。印发《尤溪县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保护例行督察报告整改方案》。配合市环保督察办开展环境督察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督查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及时掌握问题整改进展情况。向莆铁路弃渣场信访件问题，排洪防护工程已基本完成，目前正在开展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水土保持工程完成约 85%。西城富润塑胶信访件问题，目前已开展评估并完成评估初稿，将富润地块用地性质调整为二级普通消防站和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六)突出重点加强环境执法。紧紧围绕断面达标攻坚，组织开展“清水蓝天”、“执法大练兵”专项行动、夜间“静夜守护”专项行动、饮用水源地保护攻坚行动、尤溪县2022年排污许可专项执法、辖区内环境风险隐患排查。结合疫情防控，加强对医疗废物处置情况和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的监管，加密对污水处理厂、饮用水源保护区巡查和水质监测。一是贯彻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机制，推进网格化建设。我局共计出动执法人员348人次对174家企业进行了抽查检查，并于尤溪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对辖区环境实施网格化监管，将全县划分为281个网格，配有283个网格员。2022年，共在福建省生态云环境监管网格化监督系统上报巡查58289次，人均205.96次；网格事件9612件，人均新增33.81件。通过调阅网格员上报的事件线索，立案查处了7起违法案件。二是提升环境监管能力。认真执行环保法律法规，主动适用按日连续处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移送行政拘留等手段，深入排查环境违法问题和环境风险隐患，依法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对各类突出环境问题依法查处到位、整改到位。一年来，共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30起，处罚金额257万余元。共办理查封扣押案件7件，适用行政拘留移送公安案件9件。妥善处理环境信访纠纷。截至目前共处理12369环境举报管理平台投诉件50件；12345政务投诉平台（含E三明平台）投诉件71件；本局12369举报电话投诉

29 件；来信来访 4 件。来信来电来访处理率 100%，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三是推广生态综合管护模式。将“大生态”环保理念融入“环保网格化监管”制度改革，积极探索新办法、新模式。在总结我县洋中、西滨两个乡镇成立生态综合队做法的基础上，由点及面，今年再增加联合、溪尾、管前、八字桥四个乡镇推广生态综合管护模式，积极开展巡查，重点排查乡镇饮用水源保护、农村垃圾清理、村容村貌治理、清淤清障等工作，及时发现并制止了多起破坏生态环境行为，真正形成“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协商共管”的生态管护机制；

(七)提升效能优化营商环境。一是着力服务项目建设。深化“放管服”改革，服务赶超战略，促进绿色发展，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简化申报材料，精简审批环节时间，实行专人负责制，提前介入、主动服务，强化“绿色通道”建设，对重点工程、重大项目实行全方位、全过程服务，切实为项目落地提供有效服务。同时，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要求，加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管理信息公开，及时在尤溪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受理、拟审批和批复信息。今年以来共审批建设项目 23 项，共节省审批天数 265 天，有 32 个项目自行通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系统备案。为进一步确保惠企政策落到实处，设立了惠企政策兑现窗口，制定了惠企政策服

务指南，推进我县企业尽快复工复产，有 8 个项目豁免小微量排污权交易。二是做好排污许可证登记。进一步压实工作任务，细化工作举措，为企业排污许可登记提供指导，今年以来共核发国家版排污许可证 81 本，有 20 家企业自行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提交登记管理信息；做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质量、执行报告审核工作。完成火电、造纸、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三个典型行业共 30 家持证排污单位 2020 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核；完成其他行业共 16 家持证排污单位 2020 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核；完成 69 家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三是督促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工作。根据《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清洁生产审核有关工作的通知》（闽环保科财〔2020〕11 号）要求，已对我县 2 家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完成验收。同时鼓励企业自主淘汰落后产能，推动新建工业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污染治理技术，促进污染减排。截至目前，福建富瑞热电有限公司已完成政府储备排污权出让交易工作；

（八）打好了全面从严治党深化战。一是加强政治建设。坚定不移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领生态县建设，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化省委“三四八”贯彻落实机制，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二是压紧压实责任。建立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探索“生态云+党建”，确保全面从严治党在生态环境工作各环节各方面实现全覆盖。仅保留一项督查检查考核项目，切实为基层减负，坚决避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三是弘扬机关文化。旗帜鲜明倡导“真诚阳光、担当奉献、忠廉规矩”的机关文化和“有灵魂、有血性、有规矩、有载体、有温度”的党建文化，打造生态环境保护铁军。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3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120.6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57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48.1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52.66	本年支出合计	1388.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88.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2.05
总计	1540.84	总计	1540.8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52.66	1031.96	0.00	0.00	0.00	0.00	120.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1	7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71	7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4	5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2.03	891.33	0.00	0.00	0.00	0.00	120.6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04.55	60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04.55	60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07.48	286.78	0.00	0.00	0.00	0.00	120.6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07.48	286.78	0.00	0.00	0.00	0.00	120.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5	3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5	3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5	38.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合计	1388.80	810.08	578.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1	76.7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71	76.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4	51.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48.17	669.45	578.72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12.86	612.86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12.86	612.86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39.48	56.59	382.89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39.48	56.59	382.89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5.47	0.00	65.47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5.47	0.00	65.47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0.36	0.00	130.36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30.36	0.00	130.3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5	38.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5	38.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5	38.3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31.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1	76.71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57	25.57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931.64	931.64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8.35	38.35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31.96	本年支出合计	1072.27	1072.2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6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30	20.3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092.57	总计	1092.57	1092.5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72.27	810.08	262.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71	76.7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71	76.7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4	51.1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57	25.5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7	25.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57	25.5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31.64	669.45	262.1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612.86	612.86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12.86	612.86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18.78	56.59	262.19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18.78	56.59	262.1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5	38.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5	38.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5	38.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9.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7.94	30201	办公费	10.0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5.59	30202	印刷费	0.64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231.2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1.14	30206	电费	3.7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57	30207	邮电费	3.7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5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3	30211	差旅费	10.1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7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3.3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8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2.88	公用经费合计					67.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8.0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32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32
3. 公务接待费	6	3.7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540.84 万元，支出总计 1540.8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420.42 万元，下降 21.44%，主要是上年财政拨来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152.6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5.59万元，下降37.6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96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120.69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388.8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4.28万元，下降11.7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10.0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742.88 万元，

公用支出 67.20 万元。

2. 项目支出 578.7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92.57 万元，支出总计 1092.5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75.23 万元，增长 33.67%，主要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及人员待遇提高增加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72.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5.54 万元，增长 41.7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51.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2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

(二)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25.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1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

(三)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57 万元，较上年决

算数增加 2.11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

(四) 2110101-行政运行支出 612.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6.81 万元，增长 50.93%。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及人员待遇提高增加支出。

(五)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支出 318.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2.03 万元，增长 54.19%。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及人员待遇提高增加支出。

(六)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38.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16 万元，增长 8.98%。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

(七)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9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项目已完工，没有后续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

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10.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2.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67.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8.0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9.14%；较上年减少2.77万元，下降25.67%。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2022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出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91%；较上年减少3.24万元，下降42.8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合理安排公务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4.3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3.91%；较上年减少3.24万元，下降42.86%。主要是合理安排公务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3.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53.00%；较上年增加0.48万元，增长14.86%。主要是检查增多。累计接待44批次、369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76.13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0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决算数增长 17.30%，主要原因是：新增考录参公人员五名。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境监察用车 1 辆、环境监测用车 1 辆；单

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基本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编码	350400226332210000017						项目名称	2022 年基本业务费									
单位编码	633012						单位名称	三明市尤溪生态环境局									
项目类别	221-基本业务费																
存续状态	经常性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道爱						联系电话	13906983806									
项目开始时间	2022						项目结束时间	2022									
项目概况	2022 年基本业务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 1.《全国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标准》 国环境监测建设标准》 点地区的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环办环监[2017]61 号）环境监察标准化建设标准》 环保举报热线工作管理暂行规定》 7.《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全 3.《福建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4.《关于加快重点行业重 5.《环保举报热线工作管理办法》 6.《福建省“12369”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 1. 负有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的各有关部门，坚持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的原则，结合各自领域生态环境保护重点，认真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监管责任。 2. 加强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加大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投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社会共治，营造保护生态环境的良好社会氛围。 3. 项目管理小组将运用一整套科学的项目管理方法，按照一定的项目管理模式（主要包括项目定义和组织、项目计划、项目跟踪和管理），来确保整个项目按步骤、有计划、高效率、高质量地进行。 ”															
项目实施期目标	” 1. 积极跟踪落实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做好季度汇总上报、通报等工作； 2.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3. 推进能源资源全面节约，达到“十三五”目标要求； 4. 以群众需求为目标，以问题为导向，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级环保“三合一”督察、省市通报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整改。 ”																
备注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76.13										
	其中:财政拨款						76.13										
	其他资金						0.0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涵解释	设置依据	指标计算公式或方法	评分标准	关键指标(与预算安排直接挂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2020 年完成值	2021 年目标值	2021 年完成值	2022 年半年目标值	2022 年目标值	计量单位	指标新增方式

								钩的指 标)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新增环 保监测 家次	每年生 态环境 执法、监 督、常规 性监测	《全国 环境监 测建设 标准》	计算方 法：现期 完成环 保监测 家次+前 期完成 环保监 测家次	实际完 成 值>=300 次得 15 分；每降 低 5 次 扣 1 分， 扣完为 止。	是	正向	大于等 于	300	300	303	150	300	家次	手动新增	
		质量指 标	水质合 格率	(水质 检测合 格点/总 检测点) *100%	《中华 人民共 和国环 境保护 法》	(水质 检测合 格点/总 检测点) *100%	质量达 标 率>=100 %得 15 分； 100%>质 量达标 率>=90% 得 12 分；90%> 质量达 标 率>=80% 得 9 分； 80%>质 量达标 率>=70% 得 6 分； 质量达 标率 <70%不 得分。	是	正向	大于等 于	100	100	100	100	100	%	手动新增	
		时效指 标	投入时 效	1	及时投 入	1	及时投 入得满 分，否则 不得分	是	正向	大于等 于		1	1	1	1	%	手动新增	
		成本指 标	监测业 务经费	按照年 初部门 预算安 排	《福建 省省级 财政专 项资金 管理办	按照年 初部门 预算安 排	项目的 收入、支 出等相 关的账、 物等财	是	正向	大于等 于	76.13	76.13	76.13	38.07	76.13	万元	手动新增	

					法》		务资料完整的得10分;发现不完整情况,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质合格率	(水质检测合格点/总检测点)*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水质检测合格点/总检测点)*100%	质量达标率>=100%得15分;100%>质量达标率>=90%得12分;90%>质量达标率>=80%得9分;80%>质量达标率>=70%得6分;质量达标率<70%不得分。	是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手动新增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污染感知度	问卷调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问卷调查	公众污染感知度>=98%得10分;每降低3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	是	正向	大于等于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手动新增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2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